2015级公共外语分级考试

考场纪律及注意事项

1、考试时间：13：00——16：00，考生入场时间：12：40。

2、考生请将录取通知书或一卡通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，以备查验。

3、考试开考15分钟后不得进场。

4、禁止携带任何通讯工具，禁止携带工具书、参考资料和电子词典。（如有考生携带手机入场，请将手机关闭放进书包内。考试过程中，如有考生手机铃声响起，将被视为作弊处理。）

5、请将除录取通知书或一卡通、身份证及考试用品以外的所有物品放在书包内，并将书包放在考场前方指定位置。

6、考试过程中，考生不得使用自备草稿纸，只能使用考场准备的草稿纸。

7、考生务必在考卷上和答题纸上（有些考试科目无答题纸）写明姓名和学号。

8、请考生将所有答案写在试卷或答题纸上，写在草稿纸上无效。

9、考试过程中，有问题请举手。未经监考人员同意，不得随意起立和讲话。

10、监考人员不会回答有关试卷内容的任何问题。

11、考生考试结束前5分钟不得提前交卷。

12、监考人员宣布考试结束，请各位考生立即停止答题，否则按作弊处理。

13、已经结束考试的同学应立即离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